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顏怡玄  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  
電子信箱：yenihsu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405031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503178A00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學生輔導諮詢會設置要點」第一點、第三點及第四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南市學生輔導諮詢會設置要點」第一點、第三點及第四點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本局各單位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請登錄法規資料庫)(含附件)

